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ANGHAI ELECTRIC GROUP COMPANY LIMITED

上海電氣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727)

二零一一年中期業績公告

業績摘要

- 二零一一年上半年營業額達人民幣335.83億元，比去年同期上升10.7%
- 二零一一年上半年股東應佔利潤達人民幣16.37億元，比去年同期上升16.9%
- 每股基本盈利達人民幣12.77分，比去年同期上升14.5%
- 董事會於本期間未提議派發中期股利

上海電氣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下稱「公司」)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下稱「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期間」)的簡明合併經營業績，該經營業績未經審核，但已經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 僅供識別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合併利潤表
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1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0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收入	3	33,583,075	30,338,697
銷售成本		<u>(27,788,280)</u>	<u>(25,210,374)</u>
毛利		5,794,795	5,128,323
其他收入和收益	3	326,804	262,621
銷售及分銷成本		(802,993)	(768,617)
管理費用		(1,908,977)	(1,733,230)
其他費用		(1,040,817)	(929,243)
財務費用		(40,816)	(41,822)
應佔溢利及虧損：			
共同控制企業		54,848	26,310
聯營企業		<u>346,675</u>	<u>343,743</u>
稅前利潤	4	2,729,519	2,288,085
稅項	5	<u>(356,497)</u>	<u>(318,223)</u>
本期利潤		<u>2,373,022</u>	<u>1,969,862</u>
歸屬於：			
母公司股東		1,637,044	1,400,744
非控股股東權益		<u>735,978</u>	<u>569,118</u>
		<u>2,373,022</u>	<u>1,969,862</u>
股利			
擬派中期股利	6	<u>—</u>	<u>755,312</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每股收益	7		
基本及稀釋			
— 本期利潤(人民幣)		<u>12.77 分</u>	<u>11.15 分</u>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1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0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本期利潤	<u>2,373,022</u>	<u>1,969,862</u>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及 出售扣除所得稅的淨影響	(100,356)	(144,987)
現金流量對沖有效部分公允價值變動扣除 所得稅的淨影響	30,295	–
處置海外子公司之外幣折算損失	–	14,091
外幣報表折算差額	<u>27</u>	<u>1,762</u>
本期其他綜合收益，稅後	<u>(70,034)</u>	<u>(129,134)</u>
本期綜合收益總額	<u>2,302,988</u>	<u>1,840,728</u>
歸屬於：		
母公司股東	1,587,109	1,315,168
非控股股東權益	<u>715,879</u>	<u>525,560</u>
	<u>2,302,988</u>	<u>1,840,728</u>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

2011年6月30日

	附註	2011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0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和設備		13,867,142	13,460,765
投資性物業		131,298	134,417
預付土地租賃款		1,333,040	1,344,941
商譽		12,483	16,110
其他無形資產		662,750	684,332
於共同控制企業投資		257,938	227,092
於聯營企業投資		2,957,649	2,969,016
應收貸款		1,035,296	876,014
其他投資		305,864	308,745
其他非流動資產		226,786	231,193
遞延稅項資產		1,303,980	1,114,752
非流動資產合計		22,094,226	21,367,377
流動資產			
存貨		21,544,048	19,871,769
建造合同		506,932	456,334
應收賬款	8	19,958,680	15,977,396
應收貸款		1,893,115	1,703,611
已貼現應收票據		405,295	82,036
應收票據		2,892,213	2,374,707
預付款、定金和其他應收款		9,609,867	8,886,482
投資		3,731,744	5,220,779
衍生金融工具		90,274	61,980
央行準備金		2,639,896	2,613,114
受限制存款		811,135	653,435
現金和現金等價物		15,425,876	18,942,821
流動資產合計		79,509,075	76,844,464
流動負債			
應付帳款	9	20,524,211	15,967,932
應付票據		1,572,707	1,539,233
其他應付款和預提費用		36,280,581	38,559,777
客戶存款		1,770,030	1,930,598
計息銀行借款和其他借款		580,273	395,629
應付稅項		708,457	829,094
準備		1,995,287	1,656,048
流動負債合計		63,431,546	60,878,311
淨流動資產		16,077,529	15,966,153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38,171,755	37,333,530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續)

2011年6月30日

	2011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0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附註		
非流動負債		
債券	1,000,000	1,000,000
計息銀行借款和其他借款	826,994	1,021,285
準備	59,261	45,666
政府補貼	346,771	311,439
其他非流動負債	123,431	119,198
遞延稅項負債	295,662	333,477
	<hr/>	<hr/>
非流動負債合計	2,652,119	2,831,065
	<hr/>	<hr/>
淨資產	35,519,636	34,502,465
	<hr/>	<hr/>
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權益		
已發行股本	12,823,627	12,823,627
儲備	14,941,355	13,344,004
擬派期末股利	-	834,818
	<hr/>	<hr/>
	27,764,982	27,002,449
	<hr/>	<hr/>
非控股股東權益	7,754,654	7,500,016
	<hr/>	<hr/>
權益合計	35,519,636	34,502,465
	<hr/>	<hr/>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1年6月30日

1. 編制基礎及會計政策

本未經審核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是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的披露要求編制。除因在本未經審核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中首次採納的下列新頒佈及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亦包括香港會計準則和詮釋）外，本未經審核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與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告所採納的會計政策和編制基礎一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首次採納者有關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披露比較資料之有限豁免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	關聯方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列報—供股份類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4號修訂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之修訂—詮釋第14號—最低資金要求的預付款項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9號	以權益工具清償金融負債

除上述之外，香港會計師公會亦頒佈2010年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項目，其中載列對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作出的修訂，主要旨在刪去不一致條文及澄清措辭。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的修訂於2010年7月1日或之後的年度期間生效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3號的修訂於2011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惟各項準則均就有關修訂各自設有過渡性條文。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闡明並簡化關聯方的釋義。它亦豁免部分政府相關實體與同一政府或受同一政府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的實體交易之披露。本集團已於2011年1月1日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相應的關聯方披露也已被相應修訂。

儘管採納經修訂之準則將導致會計政策變動，但因本集團目前與政府相關實體未有任何重大交易，此經修訂之準則並未對關聯方披露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2010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於2010年5月頒佈，其中載列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作出之多項修訂。本集團已自2011年1月1日起採納該等修訂。各項準則均設有個別過渡性條文。儘管採納某些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或會導致會計政策變動，惟該等修訂概不會對本集團構成重大財務影響。關於預期會對本集團政策產生重大影響的變更詳情如下：

- (a)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闡明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訂，消除或有對價之豁免，並不適用於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於2008年經修訂)前所進行的企業合併之或有對價。

1. 編制基礎及會計政策(續)

另外，該等修訂限制以公允價值或被收購方所佔可辨認淨資產計量非控股股東權益之選擇，並賦予持有人於清算時按比例分佔實體之資產淨值之權利。除非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須採用其他計量基準，非控股股東權益之其他部分均以收購日期之公允價值計量。

該等修訂亦加入明文指引，以闡明尚未取代及自願取代的股份支付獎勵的會計處理方式。

- (b)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列報*：闡明有關權益各成份的其他綜合收益分析，可於權益變動表或財務報表附註呈列。
- (c)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合併及單體財務報表*：闡明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於2008年經修訂)對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所作出的後續修訂預期將於2009年7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或開始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的兩者中較早者應用。

2. 分部資料

本集團以管理為目的，分部信息用兩種分部形式列報：(i)按主要分部報告—業務分部；及(ii)按次要分部報告—地區分部。

本集團的經營業務根據業務的性質以及所提供的產品和服務分開組織和管理。本集團的每個經營分部是一個業務集團，提供面臨不同於其他經營分部的風險並取得不同於其他經營分部的報酬的產品和服務。

為了更好地評價本集團所從事業務活動的性質和財務影響以及本集團經營所處的經濟環境，本集團於2010年度改變了業務分部的構成，相應的比較數位已作出重述。

以下是對經營分部詳細信息的概括：

- (1) 新能源業務板塊從事設計、製造和銷售核電核島設備、風電設備和大型鑄鍛件等重型機械設備；
- (2) 高效清潔能源業務板塊從事設計、製造和銷售火電及配套設備、核電常規島設備和輸配電設備；
- (3) 工業裝備業務板塊從事設計、製造和銷售電梯、印刷包裝機械、機床、船用曲軸、城市軌道交通設備、電機及其他機電一體化設備；
- (4) 現代服務業業務板塊提供電力和其他行業工程的一體化服務，提供金融產品及服務，提供國際貿易服務等功能性服務；
- (5) 其他業務板塊包括中央研究院及其他等。

2. 分部資料(續)

業務分部

下表載列本集團各業務板塊於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本期間」)之收入及盈虧：

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

6個月期間
(未經審核)

	新 能源	高 效 清 潔 能 源	工 業 裝 備	現 代 服 務 業	其 他	抵 銷	合 計
	人 民 幣 千 元	人 民 幣 千 元	人 民 幣 千 元	人 民 幣 千 元	人 民 幣 千 元	人 民 幣 千 元	人 民 幣 千 元
分部收入							
對外部客戶收入	2,698,572	14,476,921	9,542,576	6,284,105	580,901	-	33,583,075
分部間的收入	232,786	1,136,783	397,392	198,965	155,969	(2,121,895)	-
合計	<u>2,931,358</u>	<u>15,613,704</u>	<u>9,939,968</u>	<u>6,483,070</u>	<u>736,870</u>	<u>(2,121,895)</u>	<u>33,583,075</u>
經營利潤/(虧損)	<u>160,802</u>	<u>1,279,423</u>	<u>789,734</u>	<u>281,622</u>	<u>(80,512)</u>	<u>(62,257)</u>	2,368,812
財務費用							(40,816)
應佔共同控制企業溢利 及虧損	-	-	1,548	53,300	-	-	54,848
應佔聯營企業溢利 及虧損	-	147,834	200,669	4,780	(6,608)	-	<u>346,675</u>
稅前利潤							2,729,519
稅項							<u>(356,497)</u>
本期利潤							<u>2,373,022</u>

2. 分部資料(續)

下表載列本集團各業務板塊於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之收入及盈虧：

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 6個月期間 (未經審核/重述)	高效		現代		其他	抵銷	合計
	新能源	清潔能源	工業裝備	服務業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							
對外部客戶收入	2,344,105	12,556,801	8,909,023	5,265,330	1,263,438	-	30,338,697
分部間的收入	<u>6,758</u>	<u>1,145,121</u>	<u>292,823</u>	<u>177,356</u>	<u>123,014</u>	<u>(1,745,072)</u>	<u>-</u>
合計	<u>2,350,863</u>	<u>13,701,922</u>	<u>9,201,846</u>	<u>5,442,686</u>	<u>1,386,452</u>	<u>(1,745,072)</u>	<u>30,338,697</u>
經營利潤/(虧損)	<u>159,384</u>	<u>976,341</u>	<u>682,699</u>	<u>292,441</u>	<u>(34,984)</u>	<u>(116,027)</u>	1,959,854
財務費用							(41,822)
應佔共同控制企業溢利 及虧損	-	-	1,616	29,500	(4,542)	(264)	26,310
應佔聯營企業溢利 及虧損	560	161,518	190,717	1,254	(10,306)	-	<u>343,743</u>
稅前利潤							2,288,085
稅項							<u>(318,223)</u>
本期利潤							<u>1,969,862</u>

地區分部

下表載列本集團地區分部於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6個月及2010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收入資料：

	2011年6月30日止6個月 (未經審核)			2010年6月30日止6個月 (未經審核)		
	中國大陸	其他地區	合計	中國大陸	其他地區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						
對外部客戶銷售	<u>27,374,795</u>	<u>6,208,280</u>	<u>33,583,075</u>	<u>24,899,964</u>	<u>5,438,733</u>	<u>30,338,697</u>

3. 收入、其他收入和收益

收入包括來源於本集團日常經營活動主營業務收入和其他業務收入。本集團的主營業務收入來自於集團的主要經營活動，代表已售商品的發票淨值(扣除退貨和貿易折扣)，建造合同中合同收入的恰當比例，以及所提供服務的價值，並已扣除銷售稅金及附加。

收入、其他收入和收益之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1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0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u>收入</u>		
主營業務收入		
商品銷售	26,453,997	24,232,529
建造合同	5,285,023	4,449,021
提供勞務	1,085,050	1,081,131
	<u>32,824,070</u>	<u>29,762,681</u>
其他業務收入		
原材料、備件和半製成品銷售	384,133	288,615
租賃收入總額	49,447	35,359
上海電氣集團財務有限公司(「財務公司」)：		
存放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利息收入	135,990	95,234
應收貸款和已貼現應收票據的利息收入	74,332	46,588
其他	115,103	110,220
	<u>759,005</u>	<u>576,016</u>
	<u>33,583,075</u>	<u>30,338,697</u>

3. 收入、其他收入和收益(續)

收入、其他收入和收益之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1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0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u>其他收入</u>		
銀行存款和定期存款的利息收入	70,508	54,846
債券投資利息收入	1,936	479
	<u>72,444</u>	<u>55,325</u>
權益投資和基金投資的股利收入	32,823	42,982
補貼收入	45,960	75,487
其他	16,242	15,844
	<u>167,469</u>	<u>189,638</u>
<u>收益</u>		
出售物業、廠房和設備的收益	7,548	56,840
出售子公司的損失	-	(12,591)
出售聯營企業的收益	-	12,27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損益的投資：		
未實現公允價值收益，淨額	1,571	857
已實現的公允價值收益，淨額	5,935	2,120
衍生工具-不符合對沖條件的交易		
未實現的公允價值損失，淨額	(14,957)	(22,756)
已實現的公允價值收益，淨額	44,233	3,437
可供出售投資的已實現收益(從權益轉出)	42,290	82,773
出售按成本計量之非上市權益投資收益	61,796	-
債務重組收益/(損失)	-	466
匯兌收益/(損失)，淨額	10,919	(50,436)
	<u>159,335</u>	<u>72,983</u>
	<u>326,804</u>	<u>262,621</u>

4. 稅前利潤

本集團的稅前利潤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1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0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已售存貨的成本	20,923,345	19,895,038
建造合同的成本	4,804,042	4,002,243
提供服務的成本	940,605	942,488
財務公司：		
應付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利息費用	4,081	1,613
客戶存款的利息費用	13,422	5,884
債券的利息費用	19,200	18,000
	36,703	25,497
物業、廠房和設備折舊	536,126	504,775
投資性物業折舊	3,119	3,966
預付土地租賃款的確認*	14,918	15,590
專利和許可證攤銷	8,798	14,805
特許經營無形資產攤銷	8,970	8,566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4,559	7,019
研究及開發成本：*		
專有技術攤銷	20,659	18,133
本期支出	566,407	660,927
	587,066	679,060
經營租賃的最低租賃付款：		
土地和建築物	80,536	72,744
廠房、設備和汽車	42,481	40,424
僱員成本	2,340,951	2,168,834
存貨和建造合同減至可實現淨額	124,260	(23,533)
應收賬款和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405,317	174,025
應收貸款的減值轉回*	(6,795)	(5,489)
已貼現應收票據的減值*	8,300	411
物業、廠房和設備減值*	-	21,401
商譽減值*	3,627	-
其他投資減值*	-	1,855
產品品質保證準備：		
當期準備	61,980	60,892
轉回未使用準備	(2,959)	(11,073)
法定義務合約準備：		
當期準備	392,566	196,106
延遲交貨準備：		
轉回未使用準備	(24,000)	-

* 該等項目計入未經審核中期簡明合併利潤表之「其他費用」。

5. 稅項

除下列公司外，根據2008年1月1日起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下稱「企業所得稅法」)，本公司及經營地位於中國大陸的所有子公司於2011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須按25%(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25%)的法定稅率計繳企業所得稅。

- 若干子公司於本期間因企業所得稅法而實行過渡優惠稅率，按照24%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
- 若干子公司被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故依照企業所得稅法，自2008年起3年內享受15%的企業所得稅優惠稅率，2011年高新技術企業認定正在進行中。

源於其他地區應課稅利潤的稅項應根據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所受管轄區域的現行法律、解釋公告和相關常規，按照常用稅率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1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0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		
當期—中國大陸		
本期支出	552,958	487,629
以前年度多計提	(10,984)	(97,066)
當期—其他地區		
本期支出	10,768	7,609
遞延	(196,245)	(79,949)
本期稅項總費用	<u>356,497</u>	<u>318,223</u>

歸屬於共同控制企業的稅項為人民幣9,244,000元(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人民幣5,501,000元)，均計入未經審核中期簡明合併利潤表之「應佔共同控制企業溢利及虧損」。

歸屬於聯營企業的稅項為人民幣81,794,000元(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人民幣74,170,000元)，均計入未經審核中期簡明合併利潤表之「應佔聯營企業溢利及虧損」。

6. 股利

董事會於本期間並未提議派發中期股利(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於2010年8月20日，本公司董事會審議通過2010年度中期利潤分配方案，每股分配現金股利人民幣0.0589元(含稅)，共派發股利人民幣755,312,000元，該等股利已獲批准並於2010年12月8日發放)。

7.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每股收益

每股收益乃按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本期利潤計人民幣1,637,044,000元(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人民幣1,400,744,000元)及於本期間已發行的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12,823,626,660股(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12,560,343,114股)計算。

截至2010年及2011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因未出現股權稀釋的情況，故未予披露稀釋的每股收益。

8. 應收賬款

扣除壞賬準備的應收賬款按到期日計算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1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0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到期	12,888,991	11,339,121
逾期三個月內	2,995,710	2,257,240
逾期三個月至六個月	1,951,048	980,597
逾期六個月至一年	1,301,834	610,011
逾期一年至兩年	735,656	726,917
逾期兩年至三年	85,441	50,244
逾期三年以上	-	13,266
	<u>19,958,680</u>	<u>15,977,396</u>

銷售大型產品要求客戶支付定金及進度款。質保金以總銷售額5%至10%計算，質保期為一至兩年。

至於其他產品銷售，本集團與客戶間的貿易條款以信用交易為主，且一般要求新客戶預付款或採取貨到付款方式進行。信用期通常為三個月，主要客戶可以延長至六個月。

9. 應付帳款

應付帳款按發票日計算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1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0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內	13,408,602	11,686,364
超過三個月但六個月內	2,925,141	1,222,287
超過六個月但一年內	2,360,369	1,194,253
超過一年但兩年內	1,298,041	1,235,178
超過兩年但三年內	373,781	496,512
超過三年	158,277	133,338
	<u>20,524,211</u>	<u>15,967,932</u>

10. 其他重大事項

於2011年4月20日，本公司與阿爾斯通在法國巴黎簽署合資意向書，擬以雙方各自擁有的鍋爐業務共同出資在中國上海設立一家主要經營電站鍋爐和鍋爐相關設備業務的合資公司。雙方各自擁有合資公司50%股權。截至本報告期末，合資雙方就合資協定等相關事項仍在進一步協商中。

11. 比較數字

若干比較數字乃經重分類以符合本期間之呈報格式。

業績回顧

集團二零一一年上半年收入為人民幣335.83億元(二零一零年上半年：人民幣303.39億元)，比去年同期增長10.7%。股東應佔利潤為人民幣16.37億元(二零一零年上半年：人民幣14.01億元)，比去年同期增長16.9%，每股基本盈利達人民幣12.77分(二零一零年上半年：人民幣11.15分)，比去年同期增長14.5%。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集團資產總值為人民幣1,016.03億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982.12億元)，負債總值為人民幣660.84億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637.09億元)，股東權益總額為人民幣355.20億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45.02億元)，其中公司股東應佔權益為人民幣277.65億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70.02億元)，每股資產淨值(母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為人民幣2.17元。

2011年是「十二五」規劃的開局之年，加快經濟發展方式的轉變已成為中國經濟未來發展的主旋律，上半年面對原材料價格上漲、人力成本上升、銀根緊縮、日本福島核洩漏事件等國內外宏觀環境的變化給企業經營帶來巨大壓力，上海電氣作為中國最大的綜合性裝備製造集團之一，緊緊圍繞「創新驅動、轉型發展」的戰略方向，堅持聚焦主業、提高盈利能力，拓展市場、創新管控模式，積極應對市場變化，報告期內取得了良好成效。

在新能源領域：我們的風電設備業務海外市場取得突破，報告期內承接了印度KSK公司125台2MW風機項目訂單，報告期末公司在手風機訂單金額超過人民幣60億元，創歷史新高。同時，繼續發展高門檻的海上風機市場，在成功生產3.6兆瓦海上風機基礎上，繼續研製5兆瓦風機產品。日本福島核洩漏事件發生

後，2011年3月，國家提出了核電相關的「國四條」政策，對企業發展核電的安全性方面提出了更高要求。同時我們也看到，全球能源和電力消費仍在持續增長，隨著化石能源的不斷減少，人類今後的生存離不開新能源的大力發展，中國發展核電及風電的趨勢不會改變。報告期內，我們自主設計、製造的我國第一套國產化率100%的百萬千瓦級核電站堆內構件順利通過驗收。我們繼續不斷加強我們在核電設計能力、核電集成能力方面的建設；做好第三代核電AP1000技術的引進消化吸收工作，並爭取全面進入CAP1400的核電技術領域；保持核電設備領域的領先優勢。

在高效清潔能源領域：我們製造的百萬千瓦等級超超臨界火電機組於報告期間繼續保持國內市場佔有率第一。我們生產的300兆瓦、600兆瓦發電機組在全國機組可靠性評比中脫穎而出，佔金牌榜近半數。我們積極順應國家大力開發西部政策，與新疆生產建設兵團簽署了《戰略合作框架協定備忘錄》。我們與法國阿爾斯通集團簽署合資意向書，擬以雙方各自擁有的鍋爐業務共同出資組建合資公司，旨在打造鍋爐和相關業務領域世界範圍內的領導者。在燃機業務領域，報告期內，我們新增訂單超過人民幣20億元，鑒於國家近期獲取國外天然氣資源加上西氣東輸二線投產給天然氣發電提供了良好的條件，預期未來燃機市場需求會逐年遞增；在輸配電領域，我們與國家電網下屬上海市電力公司簽署合資合同，雙方共同出資組建上海電氣輸配電裝備有限公司，通過在輸配電領域建立全面戰略合作關係，為滿足未來中國智慧電網新一代電力系統、儲能設備及節能環保的需求提供卓越的服務。

在工業裝備領域：我們的電梯業務持續領跑中國電梯市場，並在國內率先實現單一工廠累計產銷量達30萬台的規模。我們已成為2011世界園藝博覽會會場館唯一電梯供應商。報告期內，上海三菱已成功簽約「中國第一高樓」上海中心大廈電梯工程，總共將為其提供106台電梯。我們電梯業務的維護保養收入比例

繼續提高，是國內同行業中電梯安裝量、維保受控量最高的電梯企業。報告期內，我們生產的國內首台大容量、超高速電機轉子(最高轉速達每分鐘5040轉)完成超速動平衡試驗，將服務於西氣東輸項目。我們生產的大型磨床和數控機床達到國內領先水準，本報告期內我們研製的納米級精度微型數控磨床順利通過國家級鑒定。我們也是中國印刷包裝機械行業規模最大、產品最先進、產業鏈最完整的公司。

在現代服務業領域：我們的服務業涵蓋了工程服務、國際貿易和金融服務。我們的工程產業已經連續三年銷售超過100億元，報告期末，EPC項目累計在手訂單金額逾人民幣1100億元，創歷史新高。報告期內，我們繼續深入擴展海外市場，承接了伊拉克華事德2台610兆瓦EPC總承包火電項目供貨合同，合同金額為10.8億美元。我們的電站工程首次進入了泰國，為我們開拓該地區市場打下基礎。我們的海外EPC承包的電站工程已經分佈在多個國家，我們將進一步向相對發達的國家和地區拓展，進入傳統歐美能源巨頭的市場。我們的工程建設能力不斷提高，在2010年度ENR全球最大225家國際承包商排名中我們位列第78位。隨著我們在印度設立上海電氣印度有限公司，我們在工程國際化服務領域又邁出了重要一步。我們的財務公司正以其高效和專業的服務為集團核心業務發展提供強有力的金融支撐，為集團的外匯風險管控提供專業的管理和服務。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報告期內，面對複雜的宏觀環境和經濟形勢，公司沉著應對，積極提高集團整體盈利水平，加快核心業務發展，穩步推進產業結構調整，大力推進高新技術產業化和世界級工廠建設，創新管理，使集團保持了平穩健康的發展。報告期內集團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335.83億元，較上年同期增長10.7%；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人民幣16.37億元，較上年同期增長16.9%。

新能源板塊

報告期內，新能源板塊實現銷售收入29.31億元，比上年同期增長24.7%，其中：風電產品營業收入達13.39億元，同比增長33.5%；板塊毛利率達到13.2%，比上年

同期下降2.3個百分點；板塊營業利潤率為5.5%，比上年同期下降1.3個百分點；毛利率及營業利潤率下降主要因為國內風電產業競爭激烈，風電產品市場價格下跌所致。

高效清潔能源板塊

報告期內，高效清潔能源板塊實現營業收入156.14億元，比上年同期增長14.0%；板塊毛利率為18.5%，比上年同期上升0.5個百分點；板塊營業利潤率8.2%，比上年同期上升1.1個百分點；主要是報告期內公司火電設備銷售增加，盈利上升。

工業裝備板塊

報告期內，工業裝備板塊實現營業收入99.40億元，比上年同期增長8.0%，主要是電梯、電機等產品銷售增長；板塊毛利率為19.2%，與上年同期基本持平；板塊營業利潤率為7.9%，比上年同期上升0.5個百分點。

現代服務業板塊

報告期內，現代服務業板塊實現營業收入64.83億元，比上年同期增長19.1%，主要因為電站工程總承包業務銷售增長；板塊毛利率為7.5%，較上年同期下降0.1個百分點；板塊營業利潤率為4.3%，比上年同期下降1.1個百分點。

展望

2011年是上海電氣「十二五」發展的開局之年，也是我們「再次創業」的起步之年，我們要起好步，見實效。我們將緊緊圍繞「十二五」戰略目標，繼續優化產業組合，推進產業可持續發展：提升成熟型產業的能級，鞏固領先地位；擴大成長型產業的規模，打造行業品牌；加快培育新興產業，力爭戰略性新業務取得重要突破。站在新的高度，以新的思路，我們堅持走創新發展之路，加快轉變經濟發展方式，緊緊依靠技術進步和人力資本，以更加開放的姿態整合優化資源，實現上海電氣新一輪的發展。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作為有關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此外，經本公司查詢後，所有董事確認彼等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期間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標準守則及相關守則所載的規定。

公司管治

於二零一一年上半年，董事會認為本公司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有關守則條文部分的規定，惟偏離《守則》之守則條文A.2.1關於主席與首席執行官的角色應有區分之規定。

根據《守則》之守則條文A.2.1，主席與首席執行官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主席與首席執行官之間職責的分工應清楚界定並以書面列載。於二零一一年上半年，公司的董事會主席及首席執行官由徐建國先生擔任，但公司的執行董事兼總裁黃迪南先生全面負責公司的日常營運和執行工作，公司認為董事會和管理層的分工和職責明確，不存在管理權力過於集中的情況。

戰略委員會

戰略委員會由徐建國先生、黃迪南先生、徐子瑛女士、朱森第先生、呂新榮博士組成，報告期內，戰略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就公司未來發展規劃進行了討論與研究。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張惠彬博士、朱森第先生、呂新榮博士及姚珉芳女士組成，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及公司外部核數師審閱了本集團採用的會計政策，對本公司關連交易授信額度進行了審閱，並討論了本集團內部監控和財務報告等事宜，包括審閱並同意本期未經審核的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由呂新榮博士、黃迪南先生及朱森第先生組成。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本公司董監事及經營團隊的薪酬政策及架構，制定合適而具透明度的程式，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股利

董事會於本期間並未提議派發中期股利(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於2010年8月20日，本公司董事會審議通過2010年度中期利潤分配方案，每股分配現金股利人民幣0.0589元(含稅)，共派發股利人民幣755,312,000元，該等股利已獲批准並於2010年12月8日發放)。

董事會及監事

於本報告日，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徐建國先生、黃迪南先生、徐子瑛女士、俞銀貴先生，非執行董事朱克林先生、姚珉芳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朱森第先生、張惠彬博士和呂新榮博士。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監事包括董鑑華先生、謝同倫先生、李斌先生、周昌生先生和鄭偉健先生。

承董事會命
董事長
徐建國

中國上海
二零一一年八月十九日